

福建省水利厅文件

闽水审批〔2026〕22号

福建省水利厅关于安溪县福潭水库工程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意见

泉州市水利局：

你局《关于申请审查安溪县福潭水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收悉。我厅委托项目评审中心组织专家对福潭水库工程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评审，形成了评审意见（详见附件）。经研究，我厅基本同意该评审意见。审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必要性

安溪县位于福建省东南沿海，厦、漳、泉闽南金三角西北部，隶属于泉州市。蓝溪是晋江西溪最大支流，发源于安溪县芦田乡的猴公山麓，于城厢镇仙苑村汇入西溪。拟建的福潭水库工程位于安溪县西坪镇蓝溪干流河段，坝址控制流域面积 48.90 平方公

里。

蓝溪流域缺乏骨干水源工程，流域工程性缺水问题突出。近年来，安溪县大力推动部分园地恢复为耕地，农业用水需求增加，西坪镇、官桥镇现状水厂水源为蓝溪中下游河道，水质存在安全隐患，蓝溪流域防洪设施仍然存在薄弱环节，防洪体系还不够完善。根据水资源供需平衡分析，2035年拟建的福潭水库供水区总缺水量为2625万立方米，现有的供水工程无法满足农业、城镇生活和生产的用水需求，亟待建设新的优质骨干水源工程。拟建的福潭水库位于蓝溪上游，水量丰富、水质优良，水库建成后，通过水库拦洪削峰可提高蓝溪干流西坪镇河段防洪标准，满足福潭灌区灌溉用水需求，向西坪镇和官桥镇提供优质供水水源，是促进区域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水利基础设施。因此，建设福潭水库是必要的。

福潭水库已列入《福建省晋江流域综合规划》、“十四五”全国中型水库建设工作方案以及《水利气象领域“两重”建设实施方案》。

二、工程任务和建设规模

工程任务以灌溉为主，兼顾供水、防洪。水库设计灌溉对象为福潭灌区，设计灌溉面积为4.40万亩，其中福潭水库承担3.80万亩的灌溉面积。供水范围为西坪镇、官桥镇，受益人口7.03万人。通过水库的削峰拦洪作用，下游西坪镇镇区防洪标准由5年一遇提高至10年一遇。

福潭水库正常蓄水位为396.00米，死水位为368.00米，防洪高水位为396.00米，汛限水位393.76米，设计洪水位为396.20

米，校核洪水位为 397.22 米。水库总库容为 2217 万立方米，死库容为 171 万立方米，兴利库容为 1909 万立方米，防洪库容为 240 万立方米，库容系数为 36.90%。

工程基准年为 2023 年，设计水平年为 2035 年，灌溉保证率为 90%，供水保证率为 95%。

三、设计标准和建筑物级别

工程等别为 III 等，拦河坝、溢洪道和坝式进水口等永久性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3 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4 级，临时建筑物级别为 5 级。

水库拦河坝、溢洪道和取水口设计洪水标准为 50 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 500 年一遇；消能防冲建筑物设计洪水标准为 30 年一遇。

工程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

四、工程布置及建筑物

同意拦河坝选定上坝址方案，坝址位于西坪镇百福村上游约 650 米处的蓝溪河段。

工程由拦河坝、溢洪道、取水口及坝内埋管、坝后引水钢管等建筑物组成。拦河坝采用堆石混凝土重力坝，从左到右依次为左岸挡水坝段、溢流坝段、右岸挡水坝段，坝顶高程 398.50 米、坝顶长 352.00 米、宽 5.00 米，最大坝高 55.00 米；溢流坝坝顶采用泄水闸控制泄洪，堰顶高程 389.00 米，设 2 扇单孔净宽为 5 米平面钢闸门；水库采用坝式分层取水口，取水口底板高程 363.50 米，坝内埋管直径 1.60 米。坝后接灌溉、供水管和直径 0.5 米的生态放水钢管。

五、工程工期及投资

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36 个月。

工程估算静态总投资 80650.22 万元，总投资 84346.16 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32131.24 万元，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补偿投资 45502.43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1826.08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1190.47 万元，建设期融资利息 3695.94 万元。

附件：安溪县福潭水库工程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意见（闽水评技〔2026〕17号）

福建省水利厅

2026 年 3 月 2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厅计财处、水资源处、项目评审中心，安溪县水利局，福建省安溪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福建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6年3月23日印发

